

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单位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能

（一）负责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负责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工作。

（二）负责贯彻执行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研究制定具体实施办法。组织落实国家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

（三）负责研究拟定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中长期规划，参与拟定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预算目标并依法组织实施。负责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会统核算工作。组织开展收入分析预测。

（四）负责开展税收经济分析和税收政策效应分析，为国家税务总局和省委、省政府提供决策参考。

（五）负责所辖区域内各项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征收管理。组织实施税（费）源监控和风险管理，加强大企业和自然人税收管理。

（六）负责组织实施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纳税服务、税收宣传工作，保护纳税人、缴费人合法权益。承担涉及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行政处罚听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事项。

（七）负责所辖区域内国际税收和进出口税收管理工作，组织反避税调查和出口退税事项办理。

（八）负责组织实施所辖区域内税务稽查和社会保险费、有关非税收入检查工作。

（九）负责增值税专用发票、普通发票和其他各类发票管理。负责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票证管理。

（十）负责组织实施本系统各项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征管信息化建设和数据治理工作。

（十一）负责本系统内部控制机制建设工作，开展对本系统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及上级工作部署情况的督查督办，组织实施税收执法督察。

（十二）负责本系统基层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工作，加强领导班子和后备干部队伍建设，承担税务人才培养和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本系统绩效管理和干部考核工作。

（十三）负责本系统机构、编制、经费和资产管理等工作。

（十四）完成国家税务总局党委和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预算编制的预算单位有：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机关、派出机构、直属事业单位，国家税务总局各设区市税务局、各县（市、区）税务局等。江西省税务局为二级预算单位，2023年下辖预算单位183个（含汇总单位），其中：三级预算单位16个，包括省局机关、省局稽查局、省局第二税务分局、省税务干部学校，12个设区市税务局；四级预算单

位（市、县、区级税务局）167 个。纳入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三级预算单位如下表：

序号	三级预算单位名称
1	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机关
2	国家税务总局南昌市税务局
3	国家税务总局景德镇市税务局
4	国家税务总局萍乡市税务局
5	国家税务总局九江市税务局
6	国家税务总局新余市税务局
7	国家税务总局鹰潭市税务局
8	国家税务总局赣州市税务局
9	国家税务总局宜春市税务局
10	国家税务总局上饶市税务局
11	国家税务总局吉安市税务局
12	国家税务总局抚州市税务局
13	江西省税务干部学校
14	国家税务总局江西赣江新区税务局
15	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稽查局
16	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1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0,633.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3,371.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事业收入	1,478.68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392.74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卫生健康支出	23,466.68
六、其他收入	376,603.45	六、住房保障支出	46,722.76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48,715.49	本年支出合计	813,953.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2,895.99
上年结转	168,134.19		
收 入 总 计	816,849.68	支 出 总 计	816,849.68

单位公开表2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816,849.68	168,134.19	270,633.36			1,478.68					376,603.45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3, 371. 51	490, 025. 26	173, 346. 25			
20107	税收事务	663, 371. 51	490, 025. 26	173, 346. 25			
2010701	行政运行	487, 445. 21	487, 445. 21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 066. 25		166, 066. 25			
2010710	税收业务	7, 280. 00		7, 280. 00			
2010750	事业运行	2, 580. 05	2, 580. 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 392. 74	80, 392. 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 392. 74	80, 392. 7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 480. 88	30, 480. 8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3. 39	303. 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 034. 31	33, 034. 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 574. 16	16, 574. 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 466. 68	23, 466. 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 466. 68	23, 466. 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 657. 60	21, 657. 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 79	32. 7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 162. 00	1, 162. 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14. 29	614. 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 722. 76	46, 722. 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 722. 76	46, 722. 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 967. 82	42, 967. 82				
2210203	购房补贴	3, 754. 94	3, 754. 94				
合 计		813, 953. 69	640, 607. 44	173, 346. 2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70,633.36	一、本年支出	276,943.7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0,633.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9,531.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07.27
二、上年结转	6,310.43	（五）卫生健康支出	10,800.8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10.43	（六）住房保障支出	11,803.8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76,943.79	支 出 总 计	276,943.7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执行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比 2022年执行数		2023年预算数比 2022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 资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 资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9,735.50	229,735.50	223,294.02	211,129.48	12,164.54	223,294.02	-6,441.48	-2.80%	-6,441.48	-2.80%
20107	税收事务	229,735.50	229,735.50	223,294.02	211,129.48	12,164.54	223,294.02	-6,441.48	-2.80%	-6,441.48	-2.80%
2010701	行政运行	216,166.80	216,166.80	210,228.10	210,228.10		210,228.10	-5,938.70	-2.75%	-5,938.70	-2.75%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05.70	5,205.70	5,681.70		5,681.70	5,681.70	476.00	9.14%	476.00	9.14%
2010710	税收业务	7,440.90	7,440.90	6,482.84		6,482.84	6,482.84	-958.06	-12.88%	-958.06	-12.88%
2010750	事业运行	922.10	922.10	901.38	901.38		901.38	-20.72	-2.25%	-20.72	-2.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11.20	22,711.20	24,806.69	24,806.69		24,806.69	2,095.49	9.23%	2,095.49	9.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711.20	22,711.20	24,806.69	24,806.69		24,806.69	2,095.49	9.23%	2,095.49	9.2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29.10	529.10	480.89	480.89		480.89	-48.21	-9.11%	-48.21	-9.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07.40	14,807.40	16,223.81	16,223.81		16,223.81	1,416.41	9.57%	1,416.41	9.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74.70	7,374.70	8,101.99	8,101.99		8,101.99	727.29	9.86%	727.29	9.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56.10	9,556.10	10,750.26	10,750.26		10,750.26	1,194.16	12.50%	1,194.16	12.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56.10	9,556.10	10,750.26	10,750.26		10,750.26	1,194.16	12.50%	1,194.16	12.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06.00	9,406.00	10,582.78	10,582.78		10,582.78	1,176.78	12.51%	1,176.78	12.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0.10	150.10	167.48	167.48		167.48	17.38	11.58%	17.38	11.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44.60	11,844.60	11,782.39	11,782.39		11,782.39	-62.21	-0.53%	-62.21	-0.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44.60	11,844.60	11,782.39	11,782.39		11,782.39	-62.21	-0.53%	-62.21	-0.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44.60	11,844.60	11,782.39	11,782.39		11,782.39	-62.21	-0.53%	-62.21	-0.53%
合 计		273,847.40	273,847.40	270,633.36	258,468.82	12,164.54	270,633.36	-3,214.04	-1.17%	-3,214.04	-1.17%

单位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4,158.17	474,158.17	
30101	基本工资	92,623.19	92,623.19	
30102	津贴补贴	102,275.41	102,275.41	
30103	奖金	148,956.63	148,956.6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552.08	36,552.0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395.31	18,395.3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745.16	17,745.1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484.28	7,484.2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68.45	668.4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286.09	48,286.09	
30114	医疗费	20.00	2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51.57	1,151.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508.78		102,508.78
30201	办公费	7,727.46		7,727.46
30202	印刷费	1,114.79		1,114.79
30203	咨询费	149.33		149.33
30204	手续费	240.83		240.83
30205	水费	954.61		954.61
30206	电费	4,964.53		4,964.53
30207	邮电费	1,746.21		1,746.21
30209	物业管理费	9,916.52		9,916.52
30211	差旅费	3,399.31		3,399.3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0.00		40.00
30213	维修（护）费	4,833.99		4,833.99
30214	租赁费	1,225.61		1,225.61
30215	会议费	488.47		488.47
30216	培训费	2,616.78		2,616.78
30217	公务接待费	596.06		596.06
30224	被装购置费	1,937.86		1,937.86
30226	劳务费	8,813.45		8,813.45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10.20		1,510.20
30228	工会经费	14,312.22		14,312.22
30229	福利费	147.50		147.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92.49		3,292.4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270.42		13,270.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10.14		19,210.1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953.06	57,953.06	
30301	离休费	1,031.31	1,031.31	
30302	退休费	41,415.76	41,415.76	
30303	退职（役）费	10.50	10.50	
30304	抚恤金	5,964.33	5,964.33	
30305	生活补助	1,419.48	1,419.48	
30307	医疗费补助	2,931.19	2,931.19	
30309	奖励金	708.85	708.8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71.64	4,471.64	
310	资本性支出	5,987.43		5,987.4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26.00		26.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488.13		3,488.1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165.90		1,165.9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832.39		832.3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1.00		1.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474.01		474.01
合计		640,607.44	532,111.23	108,496.2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3年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3年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2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4,987.98	25.00	4,381.27	745.19	3,636.08	581.71	5105.33	40.00	4469.27	833.19	3636.08	596.06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3 年单位收支总表的说明

江西省税务系统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816849.68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3 年单位收入总表的说明

江西省税务系统 2023 年收入预算 816849.6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68134.19 万元，占 20.58%；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0633.36 万元，占 33.13%；事业收入 1478.68 万元，占 0.18%；其他收入 376603.45 万元，占 46.11%，其中包括按规定的保障范围预计由各级地方财政拨付的资金，主要是按照属地津贴补贴和养老保险、医疗保险政策编报的人员经费以及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交办税务部门工作安排的项目支出。

三、关于 2023 年单位支出总表的说明

江西省税务系统 2023 年支出预算 813953.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0607.44 万元，占 78.7%；项目支出 173346.25 万元，占 21.3%。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江西省税务系统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76943.79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270633.36 万元，

上年结转 6310.43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9531.8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07.2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800.8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803.81 万元。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 年，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023 年预算数为 223294.02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6441.48 万元，下降 2.8%。

1. 税收事务（款）2023 年预算数为 223294.02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6441.48 万元，下降 2.8%。其中：

（1）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10228.1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5938.7 万元，下降 2.75%。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681.7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476 万元，增长 9.14%。主要是保障信息化运维、稽查办案等重点项目支出。

（3）税收业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6482.84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958.06 万元，降低 12.88 %。主要是随着发票电子化改革的推进，发票印制费用减少，压减发票印制及管理 etc 税收业务经费。

4. 事业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901.38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20.72 万元，下降 2.25%。主要是事业单位人员变

化减少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2023 年预算数为 24806.69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2095.49 万元,增加 9.23%。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480.89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48.21 万元,下降 9.11%。主要是离休人员减少导致离退休经费需求减少。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16223.81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1415.41 万元,增长 9.57%。主要是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带来的工资津补贴增长、工资正常晋级晋档,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长增加相应经费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8101.99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727.29 万元,增长 9.86%。主要是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带来的工资津补贴增长、工资正常晋级晋档,职业年金缴费基数增长增加相应经费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2023 年预算数为 10750.26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1194.16 万元,增长 12.5%。

1. 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10582.78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1176.78 万元,增长 12.51%。主要是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带来的工资津补贴增长、工资正常晋级晋档,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长增加相应经费支出。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67.48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17.38 万元，增长 11.58%。主要是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带来的工资津补贴增长、工资正常晋级晋档，工伤保险缴费基数增长增加相应经费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023 年预算数为 11782.39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62.21 万元，下降 0.53%。

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1782.39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62.21 万元，下降 0.53%。

六、关于 2023 年单位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江西省税务系统 2023 年单位预算基本支出 640607.4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32111.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08496.2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

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江西省税务系统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5105.33 万元，较 2022 年增加 117.35 万元，增长 2.35%。其中：公务接待费 596.06 万元，较 2022 年增加 14.35 万元，增长 2.46%；因公出国（境）费 40 万元，较 2022 年增加 1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469.27 万元，较 2022 年增加 8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833.19 万元，较 2022 年增加 8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636.08 万元，与 2022 年持平）。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江西省税务系统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中央财政拨款预算 88817.5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04.57 万元，增长 0.11%。

（二）政府采购情况

江西省税务系统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87557.7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3624.3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1347.4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2585.92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江西省税务系统共有车辆 162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2 辆、执法执勤用车 1569 辆、其他用车 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车改保留的老干部用车、

税务干部学校业务用车等。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48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42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5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 年对江西省税务系统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164.54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信息化运行维护等项目支出 2023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发票印制及管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发票印制及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13.73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312.12		
		上年结转	1.6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做好2023年票证印制管理工作,为纳税人提供更快捷的票证服务,促进税收管理工作有序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符合政府采购相关要求	是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计划完成率	≥95%	15
		质量指标	发票非正常损耗率	≤3%	10
		时效指标	发票及时供应率	≥9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发票管理工作水平	逐步提升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对发票及时供应满意度	≥95%	10

税收管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税收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26.7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266.70		
		上年结转	660.00		
		其他资金			
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是否符合国家或部门相关支出标准	是	20
		数量指标	每年开展监督检查次数	≥4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廉政典型，开展形象性宣传教育活动次数	≥1	10
		数量指标	信访举办信函受理率	100%	10
		质量指标	违纪违法案件查办质量合格率	≥9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执纪效率	良好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廉政教育人员满意度	≥95%	10

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 国家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140.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	1,915.00			
		上年结转	1,225.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一是确保年度税收业务系统平稳运行。 二是确保信息化设备高效、稳定运行。 三是保障各应用系统及网络、安全等设备的维护和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符合国家或部门相关支出标		是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子缴税业务占总		≥90%	10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3%	20
		时效指标	应用系统升级完善实现时间		≤6个月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采用电子缴税方式		≥85%	10
			纸质缴款书替代率		≥9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和基层税务机关各类		≥85%	10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31.17		执行率 分值 （10）
		其	1,221.50		
		上年结转	9.67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支付范围符合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的要求，支付比例正确，支付及时，代征单位和扣缴义务人满意度高，切实减少税款流失，减少偷逃税款行为，降低税收成本。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委托代征税款支付 比例	0.03%—5%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税人申请手续费	1	20
		质量指标	支付手续费是否符	1	20
		社会效益 指标	调动相关税种扣缴 义务人、代征单位	持续保障	2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代扣代收代征单位 满意度	≥90%	10

社保费手续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社保费手续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 国家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63.51		执行率 分值 (10)
		其	327.64		
		上年结转	135.8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1. 完成年度征缴任务。税务机关基层所难以覆盖所有地区，城乡两险和灵活就业人员涉及人群众多，委托商业银行代征有利于完成社保费征缴任务。 2. 提高代征主体积极性。通过支付社保费手续费，有助于调动商业银行代征积极性，加强代征工作，提高征缴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手续费/社保费征收金额比	≤0.5%	2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手续费支付及时率	≥95%	20
		质量指标	支付手续费符合规	1	20
		社会效益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5%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缴费人满意度	≥80%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税务部门其他收入包括各级地方财政按规定的保障范围拨付的资金、存款利息收入、代征手续费收入等。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一般公共服务（类）税收事务（款）：反映税务部门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及开展税收征管方面的支出。

1. 行政运行（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税收业务（项）：反映各级税务部门开展税费征收、票证管理、稽查办案、纳税服务等税收专项业务方面的支出。

4. 事业运行（项）：反映税务部门所属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税务部门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中央财政安排税务部门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税务部门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九）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